

THE BEST BOOKS OF THE WORLD'S JUVENILE LITERATURE

王子与贫儿

Prinze und Armer
von Thackeray

[美] 马克·吐温 原著

北京出版社

根据最新课标编选 ● 中小學生課外必讀

THE BEST BOOKS OF THE
WORLD'S JUVENILE LITERATURE

世界少年文学精选

Wangzi yu Piner

王子与贫儿

[美] 马克·吐温 原著

杨政和 改写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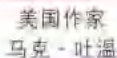


十二岁就辍学的文学博士

熟悉和喜爱的美国作家。十三岁时父亲去世，此后他只好辍学进入印刷所，开始了艰苦的学徒生涯。马克·吐温先后做过排字工等，后来成了一名出色的新闻记者，并开始写作幽默文学作品。他的作品以对美国社会现实的真实反映和幽默而著称于世，他的同时代作家豪威尔斯在评价他时，称他是“美国文学中的林肯”。

除了《王子与贫儿》外，马克·吐温的作品还有《镀金时代》《汤姆·索亚历险记》和《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等。

一九〇七年，没上过几年学，靠自学成为文学大师的马克·吐温被英国著名的牛津大学授予文学博士学位。



马克·吐温不仅在作品中表现出他的幽默，他还是当时有名的幽默演讲家，常常在美国各地巡回演讲，大受人们的欢迎。

有一次，马克·吐温到一个小城市演讲。在演讲之前，他决定先理理发。

“你喜欢我们这个城市吗？”理发师问他。

“啊！喜欢，这地方不错。”马克·吐温说。

“你得正是时候。”理发师继续说：“马克·吐温今天晚上要在这里发表演讲。我想您一定很有兴趣吧？”

“是的。”马克·吐温说。

“您弄到票了吗？”

“还没有。”

“您可太遗憾了！”理发师为他觉得惋惜。“那您只好得一直站着了。因为那里不会有空座位。”

“对！”幽默大师说，“和马克·吐温在一起可真是不幸，他一演讲我就只能永远站着。”

马克·吐温
一演讲，我
就得站着

马克·吐温 自编自导自演的 家庭戏剧： 《王子与贫儿》

知道《王子与贫儿》最早被搬上舞台是在哪里吗？——作者马克·吐温的家里。马克·吐温把故事改编成一个个短剧，还动员了全家来演这出戏。马克·吐温喜欢演故事中那位好心而勇敢的流亡贵族麦尔斯·亨顿，他的两个当时还只有几岁的女儿分别扮演故事中的王子和珍·葛利郡主，妻子奥莉维亚特意给两个小女孩做了漂亮的戏服，自己也在戏中出演一个角色，就连家里的仆人也参加进来了。他们经常表演给邻居们看，全家人演得很认真，演得很成功，大受欢迎。马克·吐温的家里也因此而热闹了好一阵子。

一段遥远的历史

《王子与贫儿》的故事

发生在十六世纪的英国。离马克·吐温所生活的年代非常遥远。作者在小引中就幽默地说，这是一个从父亲的父亲的父亲……那儿听来的故事，总共有三百年之久。这些话听起来像真的一样。不过，在写作这个故事之前，有一段时间，马克·吐温对种种古代英国的历史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大量阅读了古代英国的作品，特别是休谟写的《英国史》，从中搜集了很多当时社会生活的素材，并果真用在了后来的写作中。



电影中的爱德华六世

小说中所写的那位流落民间的王子，即日后的爱德华六世是个真实的历史人物。他的父亲，也就是书中那个病得要死的老头，正是英国历史上有名的暴君亨利八世。爱德华在九岁时就登基成了国王，不过在位的时间只有短短的八年。他于一

五五三年就去世了。爱德华在位期间实行的是开明仁慈的统治，因此，他的英年早逝令人惋惜。

爱德华六世逝世后，他的姐姐玛丽·都铎继位，史称玛丽一世，是英国历史上第一个女王。不过，同亨利八世一样，她实行的是残酷的统治，恢复了书中所写的那些恶毒的刑罚。这样，英国又回到了暴政时代。

马克·吐温石像

一个趣味横生的传奇故事

历史归历史。

《王子与贫儿》中的那个身份互换的故事——王子变为贫儿，贫儿当了王子，贫儿来治理国家，而王子却到民间体验贫苦生活，这样的情节可就完全是作家的想像和虚构了。这样的虚构顿时让正儿八经的历史故事增加了无穷的趣味性，变成了一个情节曲折而奇妙的传奇故事。再加上幽默大师马克·吐温的生花妙笔，使《王子与贫儿》成了一本令小孩和大人同样感到兴趣盎然的小说。

这本书出版后，美国作家、《汤姆叔叔的小屋》的作者斯托夫人赞赏不已，她对马克·吐温说：“我正在第四次读您的《王子与贫儿》，对青少年来说，这可是最好的读物，比所有的同类型的书籍都要好。”



小说插图之一

巧妙的设计： 互换身份的情节

在《王子与贫儿》中，王子与贫儿的身份互换是个让人叫绝的巧妙设计；要看看贫儿怎样过一把治理国家的瘾，王子又如何体验民生疾苦，非得让他们调个包不可。

在小说和影视作品里，人物之间互换身份的情节可并不少见。这样的情节设计不但巧妙，而且对读者来说也有强烈的吸引力，因此很多作家都爱用。英国小说家狄更斯就在他的《双城记》里让一个贵族和一个革命者互调了身份。法国作家大仲马写了个很有名的《铁假面具》的故事，法国国王路易十四残酷无道，于是行侠仗义的二剑客就来了个换天换日，将他罩上铁面具扔进了牢里，并把和他长得一模一样的孪生兄弟推上了王位，还有我们所熟悉的佐罗和黑郁金香的故事，人物也是靠着蒙面换了身份。



《铁假面具》剧照

势利眼：只看衣装不看人

穿着漂亮的绫罗绸缎，小叫花子就成了王子，而换上破烂衣裳，尊贵的王子也变得一钱不值，被自己卫兵赏了记响亮的耳光。这听起来似乎挺可笑，不过在满是以貌取人的势利眼的社会中，这样的现象倒并不少见。马克·吐温的另一个小说《百万英镑》描写了一个由于机缘而得到一张百万英镑的钞票的青年，他在发达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裁制一身体面的好衣服。对此，马克·吐温深恶痛绝，他曾不无讽刺地写道：“人是由衣服创造的。没穿衣服的人是很少有或者根本没有社会地位的。”



《百万英镑》插图

提供：王文湛

在《王子与贫儿》中。

真正的王子之所以能够顺利地恢复身份，原因之一就是他找到了一颗无价的国玺。看上去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印章，不过由于是国王专用，它便身价倍增，成了王权的象征——玺，不仅在英国，在别国君主制的国家，包括古代中国，都是这样。国王或皇后在签署重要的文书时，一旦用玺盖上去，就产生了效力。不过，在奉行民主的议会国家美国，吐温的笔下，尊贵于国玺也不过如此，它便好好地调侃了一把：在书中那位贫儿汤姆的手中，王权的象征居然不过是小孩玩弄用的硬纸做的工具罢了。

王权的象征之一
——国玺

《王子与贫儿》问世一百多年来，曾先后七次被改编成电影，可谓长演不衰。一九三七年的电影《王子与贫儿》是最早的版本。由埃罗·弗莱恩、克劳德·雷恩斯等主演，图为剧照。

电 影

THE PRINCE AND THE PAUPER
THE CONSTANT MYSTERY, ESCAPE ME NEVER
BETWEEN TWO WORLDS
ERICH WOLFGANG KORNGOLD

AND OTHER FILM MUSIC BY
JOHN WILLIAMS
ALEX NORTH
MIKLOS ROZSA
GEORGES DELERUE
WILLIAM WALTON



电影剧照



序

杨政和

交换角色

一本小说，它的内容结构和人物的描述如果合情、合理，顺其自然，毫无矫揉造作的地方，读者在阅读的时候，就会浑然忘却它是一本小说，这才算得上是真正的小说。童话也是一样，无论故事怎样新奇，情节怎样曲折，但是绝不可陷于荒唐无稽，才算得上是真正的好童话。《王子与贫儿》正是合乎这种要求的作品之一。

本书是美国文豪马克·吐温的杰作，他素有“幽默大师”的称号，因此可以想见，本书的笔调是多么轻松有趣。但是最可贵的是，原作者在本书里处处强调正直无私、博爱、仁慈、坚毅、勇敢等高尚的精神，所以，本书可以说是一本富于教育价值的小说。



人物介绍



爱德华 爱德华和汤姆这两个少年,是这篇故事的主角。他们两个人,由于偶然的巧合,不仅是同年同月同日生,而且两个人的面貌也很相似,但两个人的命运却有天壤之别。爱德华是英国的王子,汤姆则是个小乞丐。有一天,爱德华王子在宫苑里散步,看到一个卫兵正在怒责一个衣衫褴褛的少年,由于同情心,他就带这少年进入王宫,想不到却因此发生一连串意想不到的事情,差一点儿就丧失了英国王位的继承权。不过,因为这个遭遇,使他得以深入民间,得知民间疾苦,对日后他治理国家有很大的帮助,而成为人民所爱戴的国王。



汤姆 他是住在英国伦敦贫民窟里的一个小叫化子。他的境遇虽然穷苦，但是他的心地却善良纯洁。他一有空，总是跑到附近老牧师安德鲁先生家里去，请牧师教他读书写字，这是他最喜欢的事情。尤其是牧师家的书架上，有关王子和贵族生活等这类书籍，最能引起他的兴趣，因此他常和附近的孩子们玩“扮王子”的游戏。一天，汤姆走过王宫前面，无意中从大门的铁栏杆间窥视到里面的宫苑，被卫兵发现，大受怒责，因此而遇见了王子。他与王子交换了服装，想不到自己竟因此取代了爱德华的地位，而一跃为英国的王子。正当要加冕时，爱德华出现了，汤姆立刻将王服递还给他。后来就被留在王宫里，当新王爱德华的顾问。

亨利八世 他是英国的国王，爱德华王子的父亲，脾气暴躁易怒，对于不合自己心意的人，毫不容情，立刻抓起来禁锢在伦敦塔的监狱里，因此人民都非常怕他。可是，他却深爱着爱德华王子。故事开始时，他已经染病在床，垂垂待毙。





哈弗特

他是已逝世的英国王后的哥哥，爱德华王子的舅父，品格高尚，仁民爱物，就当时（十六世纪）的贵族而言，尚属罕有，极受世人崇敬，对爱德华王子非常爱护。他在亨利八世逝世后，晋位公爵，摄政行事，协助继承王位的少年国王。



约翰·康蒂 乞丐少年汤姆的父亲，生性残酷，是个流氓。他为了满足自己，逼迫一家人沿街乞讨。后因误认爱德华王子是汤姆，而对王子穷追不舍，使王子受到很大的苦楚。



麦尔斯·亨顿 他受了弟弟修·亨顿的诬告，被父亲赶出家门，不得不逃往国外。当时国外正在战争，他参加了某国义勇军，赴战场作战，不幸被俘虏，关进监牢。后来他逃出监牢，才回到英国来。有一天，在伦敦市政厅前，救助了被误认为乞丐的爱德华。此后他就时时保护着这位乞丐王子，是爱德华在流浪期间患难与共的朋友。



目 录

第一部	1
两个婴儿诞生	2
汤姆的梦想	3
王宫之门	8
镜中人像	14
极大的误会	21
王子的替身	28
王子害病	32
勋爵怀疑	46
第一次御膳	54
御玺不见了	61
第二部	65
贫民窟里的王子	66
约翰全家逃亡	78
市政厅里的大宴会	83
王子和武士	90
王子被绑架了	101
替王子挨打的侍童	104
汤姆办案	111
把狂风暴雨召来	120



第三部	127
森林中的一夜	128
落难的国王	142
相信他是国王	150
隐居的老人	156
敲门的声音	165
亨顿的故乡	176
这多么奇怪	186
在监狱中	192
武士的处刑	201
 第四部	209
汤姆的心境	210
进退两难	213
加冕典礼	221
国王回宫	232

第一部





● 两个婴儿诞生

在四百年前的一个秋天，英国首都伦敦市各寺院
的钟都敲得响彻云霄，家家户户都挂起国旗来，人们
见面时也都互相道喜称贺或举杯庆祝，每人都喜气洋
洋的，并热烈欢呼，奔走相告：

“王子诞生了！”

“王子诞生了，万岁！万岁！”

这消息立刻掀起了英国上上下下的狂欢浪潮，由
于国王亨利八世多年来一直没有生下继承王统的王
子，所以今天是英国全国国民期待已久的日子。

伦敦市是王宫所在地，所以市民们的庆祝活动尤
其热烈，参加庆祝游行的群众，挤满了街头，“万岁”
的呼声更是不绝于耳。

当全国上下都在热烈庆祝小王子诞生的时候，在
伦敦桥附近的贫民窟里，一个姓康蒂的贫穷人家，也
诞生了-一个男婴。可是并没有一人来庆祝这个贫穷人
家男婴的诞生，既没有人替他张灯结彩，也没有人向
他道贺。因为他家太穷了，他的父母、姐姐都是沿街
乞讨的乞丐。

王子诞生不久，便被命名为爱德华，包裹在绸缎制的襁褓中，躺在王宫华丽的房间里，沉沉地熟睡着；而和王子同年同月同日生的汤姆，却在摇摇欲坠的房子里，裹在破烂布片里面，躺在稻草堆上，冻得手脚发红。这两个婴儿虽然是同年同月同日生，但他们的境遇却有极大的不同。

● 汤姆的梦想

十三年的岁月过去了，王子爱德华和出生于贫苦之家的贫儿汤姆都已长成可爱的少年了。让我们先看看汤姆吧！

“喂，要讨多一点儿回来哟！如果偷懒的话，我是不会饶你的。”

汤姆从七八岁的时候，就被他的父亲这样逼迫着，每天沿街乞讨，到现在已经十三岁了，还是继续过着这种乞讨的生活。今年十五岁的两个孪生姐姐——贝蒂和南西以及母亲，也都每天被迫到街上去乞讨。讨到东西后，才敢回到那个像猪窝似的家里来，不然就会受到父亲的责骂。不过，她们对待汤姆都很温和慈爱，尤其母亲更是宠爱汤姆。

汤姆的父亲约翰，脾气暴躁，喜欢酗酒，终日无所事事，是一个无赖汉。由于贫穷的原因，使他不能



